



#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

## 通告

2021 年 第 77 号

### 国家药监局关于停止经营 标示生产企业为广州市采洁化妆品有限公司的 “植然魅白转黑洗黑露”假冒化妆品的通告

针对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、监督检查发现的问题，国家药监局责成浙江、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对标示名称为“植然魅白转黑洗黑露”的化妆品进行了调查。经查，目前市场上销售的标示生产企业为广州市采洁化妆品有限公司的“植然魅白转黑洗黑露”为假冒化妆品。

为保障公众用妆安全，净化化妆品市场，依据《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》，国家药监局要求各省（区、市）药品监督管理部门

责令相关经营企业立即停止经营上述假冒化妆品，依法调查其进货查验记录情况，发现违法行为的，依法严肃查处；涉嫌犯罪的，依法移送公安机关。

特此通告。



(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)

---

分送：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药品监督管理局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药品监督管理局。

---

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综合和规划财务司

2021年10月9日印发

---